**附件1**

**衡阳市政府采购**

**项目采购需求**

**项目名称：2024年冬季救助物资棉被采购项目**

**采购单位：衡阳县民政局**

**主管单位：衡阳县民政局**

**编制单位：衡阳县民政局**

**编制时间：2025年1月9日**

**一、基本信息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2024年冬季救助物资棉被采购项目 | | |
| 采购单位 | 衡阳县民政局 | | |
| ☑自行组织编制 | 负责人 | 联系方式 | 电子邮箱 |
| 谭文武 | 18821918163 |  |
|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| 衡阳县民政局采购小组成员 | |
| □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| 机构名称 |  | |
| 联系人 | 联系方式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
| 采购项目类别 | ☑货物 □服务 □工程 | | |

**二、需求调查情况**

（一）是否开展需求调查

1. □是

☑否，理由：本项目不符合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的情形。

**三、采购需求清单**

（一）项目预算

项目总金额：1504500.00元

1. 采购标的汇总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 | 品目分类 | 服务期限 | 预算(元) | 备注 |
| 1 | 2024年冬季救助物资棉被采购项目 | A05030399-其他被服 | 1年 | 1504500.00 |  |

1. 采购需求内容与要求

**一、采购项目名称：2024年冬季救助物资棉被采购项目**

**二、采购项目最高限价：1504500.00元**

**三、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标的**  **名称** | **数量** | **单位** | **规格** | **技术要求** |
| 1 | 2024年冬季救助物资棉被采购项目 | 5500 | 床 | （1.8m×2.2m, 10斤/床，不含包装袋） | **产品等级：特级棉胎；**  **棉被成份：棉100%；**  规格型号：长2200mm × 宽1800mm；  尺寸允许：长度（±2%）、宽度（±2%）；  棉胎重量：≥4.0KG；  网纱：面纱（层）≥2、密度29× 31根/10㎡；  研磨率（%）：≥90；  色泽：洁白或乳白，略有阴黄或淡灰；  形态：纤维松散均匀，手感柔软弹性较好，棉结索丝极少；网纱与棉花要牢固粘结；  铺棉质量：铺棉均匀平坦，厚薄一致，手感无棉块；包边：包边整齐，四边平直，四角圆顺，无缺花，不塌边。填充物为新疆本地手采棉，等级范围129A～229A。  成品质量：内外色泽均匀一致、无夹层，无油污、水渍，手感软柔软。  ★原料要求：符合DB43/T 150-2022中特级纯棉胎原料要求，白棉一级、白棉二级。  技术要求：符合DB43/T 150-2022中（条款5.4表1）中特级纯棉棉胎。  工艺要求：棉胎经过梳棉机去杂和多道工序加工精制而成，另加缝行四周包边以加固棉被耐磨力度，填充物为棉花，无使用短绒、工业废料、回收棉、黑心棉等，确保无掺假。  **被套**  100%全棉，被套与棉胎配套  1、花格纯棉印花被套，成品整洁，色泽美观，侧面缝制一根≥≥110厘米拉链。  2、被套成分含量 100%棉；被套净重≥1kg；  3、检测要求：  3.1规格尺寸：长2200mm×宽1800mm，允许偏差±2%；  3.2 100%全棉；  3.3被套密度，根/10cm：经向＞320，纬向＞240（符合 GB/T4668-1995 标准）；  3.4断裂强力 ，N:经向＞400，纬向＞220（符合GB/T3923.1-2013标准）；  3.5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未检出（符合 GB/T17592-2011、GB/T23344-2009 标准）；  3.6耐水色牢度 4-5 级（符合 GB/T5713-2013 标准）；  3.7耐洗色牢度 4-5 级（符合 GB/T3921-2008 标准）；  3.8耐汗渍色牢度 4-5 级（符合 GB/T3922-2013 标准）；  3.9起毛起球 4 级（符合 GB/T4802.1-2008 标准）；  3.10被套净重≥1kg；  3.11甲醛、PH 值、异味符合 GB18401-2010《国家纺织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B 类标准；  3.12符合 GB/T22796-2009被套一等品要求 |
| 400 | 床 | （1.8m×2.2m, 8斤/床，含包装袋） |

**四、产品运输、保险及保管**

1.供应商负责产品到指定地点的全部运输，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。

2.供应商负责产品在交货地点的保管，直至项目验收合格。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，以确保产品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。

3.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。

**五、产品质量、包装及供货要求**

1.品种、等级、质量方面按国家标准执行,如有其他特殊要求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。

2.产品的包装：包装标准按国家规定执行。

3.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。

**六、验收标准和方法**

1.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，按国家规定执行，验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

2.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，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,如为供应商原因造成的，由供应商承担检测费用；否则，由采购人承担。

3.货物送达后由采购人安排专门人员对产品进行抽样检查，项目验收不合格，由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，有关返工、再行验收，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连续两次项目验收不合格的，采购人可终止合同，另行按规定选择其他供应商采购，由此带来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。

**七、其他要求及说明**

1.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5天内供货完毕。

2.交货地点：配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3.其他要求：货物运输、验收检测及其他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

4.运输方式及相关费用

4.1由供应商负责运输并搬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，运输及保险费用由供应商承担。

4.2货物验收的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支付。

**八、结算方法**

1.付款人：衡阳县民政局

2.付款方式：按采购人要求配送至指定地点，全部货到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95%，余款5%在满3个月无重大质量及其他问题的情况下无息付清。

付款条件：支付货款前成交供应商应提供正式、有效、合法的增值税发票,否则甲方有权拒付。

**对于上述项目要求，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，作出承诺及说明。**